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王致雁
電話：04-7531864
電子信箱：ca8211ca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花壇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15142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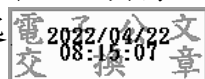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縣111學年度國中資優鑑定報名事項，因應疫情升溫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1學年度國民中學【一般智能】暨【學術性向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辦理。
- 二、本府訂於111年4月25日(星期一)至4月26日(星期二)於本縣各公私立國中輔導室辦理國中資優鑑定報名案，為避免疫情感染，請各校轉知有意報名家長如係具感染風險者(包含居家隔离、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、發燒或與確診者有密切接觸史)，請勿入校報名。
- 三、請具感染風險民眾自行委託其他無感染風險之親友或師長報名，倘無合適委託對象，請電話聯繫本府承辦人(04-7531864)，由本府另案研議處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輔導室 收文:111/04/22



1110001801

無附件